

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就非專營巴士服務與傳媒答問全文

以下是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廖秀冬博士今日（十一月二十六日）在中區政府合署會見傳媒的答問全文：

局長：今早我們分別與三個運輸行業開會，包括的士、小巴及非專營巴士。我相信大家近日在報章上得悉他們在經營問題上有不同意見，而且引起一些爭拗。我們就這幾方面聽取他們的意見，瞭解他們的行業在經營上有甚麼問題，並在公平競爭大原則下，看看他們有甚麼意見想向政府提出。我們與他們商討後，第一，運輸署會繼續更積極打擊非法營運及服務，因為這些是不合理，在一個法治社會上是不能忍受的，我們會積極打擊一些無牌或非法營運情況。第二，我們會全面檢討非專營巴士的發牌及規管，需時六個月，我們會交由交通諮詢委員會進行檢討，並會有業界參與，我們希望與業界保持積極的對話及交流。除了檢討發牌制度外，亦會研究執法打擊未經批准的服務方式，減少現時彈性被濫用的情況，即是灰色地帶。

另外，我們首先會收緊發放合約出租牌照，即是A08牌照的發放，即是話一定要有足夠原因及需求，我們才會發放這種牌照。整個討論中，我們聽取了很多意見，我呼籲各個行業與政府保持健康及正面的交流方式，不要作出過份激烈行動，影響市民日常生活的節奏，我亦希望在經濟逐漸復甦的時候，保持社會穩定，不要妨礙任何工作，尤其是在交通方面要保持交通暢順。

記者：在甚麼情況下才會再發出A08牌？

局長：這是很難講的，合約出租巴士的目的，以前是希望有彈性，例如如果需要用一架車一兩天，沒有理由要申請牌照。我們有一個十四日的豁免期，但有些人可能利用這個豁免期，將十四日加十四日，這變相的做法，其實是要申請牌照的。我們現在仍未想出有甚麼方法，既可簡化程序，而又不會被人濫用。

記者：已經取得牌照的可否繼續？

局長：我們現在會繼續去做，但會小心考慮。

記者：這樣會否影響邨巴的生計？

局長：你所指的邨巴是否指大型屋苑的巴士？其實邨巴的情況一直很穩定，由九八年至今保持約一千輛，運作很正常及平穩，我不覺得會有甚麼問題。

記者：如何打擊非法營運服務？.....檢討？

局長：打擊行動會與檢討工作同步進行，因為目前在制度上有一些灰色地帶，所以檢控方面會有很大問題。至於非法經營方面，其實行內與行外，無論小巴、的士，以及非專營巴士本身，我都呼籲他們如發現有非法經營情況，應向我們提供資料，以助我們打擊非法活動。但檢控方面需要較長時間，我們同時亦要看看現行制度。

記者：是否完成半年檢討便去做？

局長：我們會同步去做。

記者：為何要用半年時間檢討？

局長：檢討工作是要作多方面考慮，除了非專營巴士牌照需要全面檢討，他們有八種牌照，但我們的工作並不簡單，因為我們亦要看看他們與其他輔助交通工具的關係及配合，即是士及小巴我們亦要研究，同時亦要與業界商討，並非由我們自己去訂一套計劃。在商討過程中，大家都会有很多意見及想法，所以我們希望用足夠時間去諮詢。

記者：長遠來說，是否需要修例才可解決問題？

局長：可能需要的，所以我們要進行研究，今天的檢討會研究是否需要修例。

記者：是否在檢討前很難作出檢控？

局長：會比較困難的，但我們會去打擊。

記者：運輸團體明日繼續慢駛，是否覺得談判破裂？

局長：我覺得談判是有一定程度上成功，因為我們可以瞭解行業的需求，而他們大部份亦覺得我們現在的方向是正確的。至於行業用遊行的方式發表他們的意見，我們已完全作好安排，警方亦會在不影響交通情況下，准許他們去做，這是香港的一個特色。

記者：檢控有何困難，檢討工作會由誰去做？

局長：運輸署會與交通諮詢委員會一起去做檢討工作，我們作為交諮會秘書處會協助他們去做，幫他們取資料。至於檢控方面，這涉及很多問題，並非三言兩語可以解釋，否則亦毋須進行檢討。

記者：其實問題已存在很久，為何未能解決？

局長：如果行業是守規矩的，好好利用這個彈性，而香港社會亦需要這種彈性服務，例如若有一班人要去參觀樓盤，或者參加婚禮，因此需要租用這些車輛，我們覺得是需要有彈性讓他們租用。但若果某些情況下，這些彈性被濫用，檢控便會有困難。所以我們現在去做的，並不是為守規矩的業界去做，而是為打擊害群之馬，因為他們不守規矩，令社會秩序出現問題，因此我們必需要檢討。

記者：十四日豁免期會否取消？

局長：不是的，但我們會收緊這個規距。

（請同時參閱英文部份）

完

二〇〇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三）